

攀东府办〔2023〕4号

攀枝花市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攀枝花东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承载能力提升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

银江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级各部门：

《攀枝花东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承载能力提升三年行动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攀枝花市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月19日

攀枝花东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承载能力提升

三年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做强做优做大产业集群，促进优质要素集中集聚，提升园区发展承载能力，提高园区“筑巢引凤”吸引力，夯实共同富裕产业基础，按照《关于印发攀枝花市园区承载能力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攀办发〔2023〕16号）要求，紧扣“钒钛战略资源创新开发核心区”发展定位，结合园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发展思路。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二届四次全会、市委十一届七次全会会议精神，紧扣市委、市政府对东区的新定位新要求，深入实施区委“一一三五”总体工作思路，以实施“工业强区”工程为主引擎，以构建“3+2”现代工业体系为发展导向，突出“四个发力”，促进产业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构建具有竞争力的地域化园区生产体系，走出一条体现东区特色、彰显使命担当的新发展路径，将园区打造为推动工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平台和发

展引擎。

（二）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做精做优钒钛及钒钛材料产业、特种钢铁及延伸加工产业、机械制造产业等主导产业，推动采选业、资源综合利用等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配套发展工业物流、科技孵化等生产性服务业。园区资源优势充分释放，“杂散乱”园区转型为专业化、绿色化、低碳化、智慧化园区，资产管理能力进一步提升，新建、改造厂房形态适合地域产业发展要求，交通、安全、应急、环保、生产生活配套等基础设施更趋完善，资源能源梯次利用更加高效，产业链上下游环节之间高度协同耦合，园区承载能力明显提升。

力争到 2025 年，园区工业总产值达到 1200 亿元，规上工业企业突破 90 户。高新技术产业快速发展，力争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数量达 28 家，高新技术产业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285 亿元，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入库 45 家。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基本实现“七通一平”，园区规上亩均营业收入年均增长 5%，规上亩均投资强度逐年增长，规上亩均税收持续提升，工业固废处置率达到 70%，工业废水处置率达到 100%，集聚发展取得新突破。

二、大力实施园区承载能力提升六大行动

（一）实施规划优化提升行动。

1.优化园区产业布局。采取“园中园”、集中发展区等模式，持续推进大宗固废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建设，培育一批技术先进、规模较大的循环经济企业；将高粱坪园区规划为“一横两纵三片”的发展格局，横向重点发展钒钛磁铁矿“采选冶”及综合利用、先进钢铁材料及延伸加工、先进钒钛材料、绿色建材四大主导产业。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区发展和改革局、区经济合作局、园区经济运行部。逗号前为牵头部门，下同）

2.优化园区空间布局。结合“三线一单”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按照园区产业布局，在下一步的国土空间控制性详细规划中为园区发展留下足够空间，解决工业企业杂乱分布、规划不符等问题，推动园区在“一园三片四链”的基础上高效开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东区分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东区生态环境局、园区规划发展部）

3.建设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示范基地。依托“国家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基地”“省级循环化改造试点”，全力推进循环经济产业园项目建设。同时，综合配套建立园区固废资源循环再利用相关标准，规划、引进高附加值的深精加工产业，加快形成绿色低碳循环经济体系，力争将大宗工业固废循环经济产业园项目打造成全国工业固废循环利用示范点。（高创投公司、区经济合作局、区发展和改革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东区分局、东区生态

环境局、区土地储备中心、银江镇）

（二）实施配套设施提升行动。

4.完善园区基础配套设施。以优化营商环境、拓展项目空间、完善基建配套、拔高服务水平等方面为立足点加大创新力度，立体化、多维度提升园区基础设施。全面落实《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等相关优惠政策；抓好马家湾至高梁坪连接线工程、高梁坪污水处理厂收尾工作。完善高梁坪至五道河区域天然气改造工程，实现区域天然气覆盖。实施电力扩容工程，进一步提升园区电力保障能力。（园区规划发展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农业农村和交通水利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东区分局、东区税务局）

5.拓展园区配套功能。按照“先公建后产业”的方针，推进标准化厂房、标准化仓库、办公用房、园区道路等生产服务配套建设，引导企业入驻标准厂房或定制厂房；按照绿色园区建设标准和要求，持续推进石家湾渣场、双龙滩固废填埋场竣工验收工作，落实土地调规、征地拆迁补偿有关安置费用事宜；根据土地招拍挂进程计划启动拿地手续；围绕主导产业链上下游和关联企业，建设研发创新、政务服务、人才吸纳等技术服务平台以及融资服务平台和人才交流培训平台。（园区规划发展部、高创投公司，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东区分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林业局、区科学技术局、区财政局、区土地储备中心、银江镇）

（三）实施科技创新平台提升行动

6.建立完善园区科技公共服务平台。推动园区围绕产业链创新，以数字化、智能化、共享化为导向，发挥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钢城集团、丰源、兴中等龙头企业优势，联合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和有关科研院所打造科技公共服务平台，为企业研发和成果转化提供高效便捷服务。通过重点推进“园区科技创新智慧园区可视化平台建设及研究”“极薄规格冷轧普冷产品开发”“钒钛磁铁矿尾矿综合利用试验研究”等项目，实现核心技术攻关突破，解决低品位钒钛磁铁矿分离难度大、 $0.2\text{mm} \sim 0.3\text{mm}$ 极薄规格普冷产品生产困难等技术难题，支撑园区发展成为实现钒钛磁铁矿中铁、钒、钛资源综合利用平台，钒钛磁铁矿资源综合利用技术总体处于国内领先水平；提升小企业孵化基地孵化、促进能力，推动科技成果转化落地。深入推进省级双创示范基地建设，组织创新创业赛事活动，发挥科技创新孵化载体作用，营造良好创新氛围。加强与国内高校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力争达成产学研合作项目 2 个。（园区科技创新部，区科学技术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7.建立实体化运作的职业技能提升中心。依托攀枝花学院、攀枝花机电学院、攀研院、职业院校等优势科教资源，与企业共建一批具有辐射引领作用的技能人才实训基地和职业技能提升中心，针对园区工人提供职业技能培训、职业技能竞赛等公共服

务，针对园区高技能人才搭建技术交流平台，针对企业管理人员提供继续教育引导服务。（园区服务中心，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四）实施集约发展提升行动

8.探索建立“标准地”供应制度。推行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体系，针对不同产业、不同类型工业项目特点，采取短期出让、长期出让、租赁及使用标准厂房等方式，实行差别化供地。园区未来“标准地”100%按《攀枝花东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工业投资项目“标准地”指标体系》供应；加强工业用地全周期管理，保障园区土地集约节约使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东区分局、园区规划发展部，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区经济合作局）

9.整合园区土地资源。以“调结构转方式”为导向，以“淘汰一批落后产业，整合提升一批同类企业”为原则，压茬推进园区低效企业和闲置土地的清理利用，有效盘活园区土地，合理配置土地资源，实现土地资源利益最大化，为园区高质量发展储备发展空间和资源。（高创投公司，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东区分局、区土地储备中心）

10.建立土地集约利用长效工作机制。利用工业用地综合容积率、固定资产投入强度、R&D投入强度及亩均税收等主要指标，开展园区“亩均论英雄”评价工作；在符合规划、安全生产前提下，加强工业土地供给，坚持增量拓展、存量提质两端发力；

针对园区生产服务配套设施建设提前留白，为园区下一步发展预留空间。（园区规划发展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东区分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统计局、区科学技术局、东区税务局）

（五）实施园区风貌提升行动

11.推进园区公共环境治理。本着“简洁、美观、节约”原则，规范园区标志、标识、标牌及户外广告牌，增加主次干道绿化带。加大园区基础设施整治力度，对路面破损等情况及时进行修复，确保路面平顺无坑洼。道路排水管渠无堵塞、无淤积，管网排水通畅、无污水外溢，路面无积水；桥梁涵洞、路灯照明、供水排水、供气供热等设施完好、整洁美观。结合园区实际，制定施工管理办法，确保前、中、后三阶段施工过程按质、有序、高效完成。（园区规划发展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东区分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12.企业文明形象整治提升。新建厂房方面，企业新建标准厂房及其他设备车间遵守攀枝花市国土空间规划，结合场地地形、地貌特点，充分结合现有自然环境，不大刀阔斧改造环境、乱采乱挖建造厂房；根据不同的产业特性统一规划，进行集中连片、适当规模的建设，引导同行业企业相对集中，突出产业特色，逐步形成产业集群。厂区美化方面，规范企业外部面貌，标牌、管线布置适宜，落实好“门前三包”责任制。企业内部标语、产品陈列布置美观，安全管理条例制度醒目；厂区公路、人行道路

面硬化，无长流水、沉陷；加强园区修建规划管控，对影响园区规划布局、环境安全的简易工棚等临时设施依法予以拆除。卫生净化方面，食堂干净整洁，食品储存、加工等符合有关卫生规范，提高公共场所卫生水平，常态化清理烟蒂、纸屑、瓜果皮各类垃圾。检维修施工方面，现场应设置施工告知牌、安全警示牌等，施工现场操作规范、安全，堆料布置合理，保持整洁。争取到 2025 年园区规上工业企业文明形象全部达标。（园区服务中心，园区规划发展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东区分局、区卫生健康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六）实施安全绿色智慧优化提升行动

13. 推进园区绿色化低碳循环发展。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抢抓“双碳”战略机遇，深入实施绿色制造工程，加快构建绿色制造体系。推进园区节能、节水、节地、节材及资源综合利用，实现要素配置集约化、资源利用最大化、污染物排放最小化的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加强大气、水污染防治，深入开展选(采)矿、行业全面达标整治，持续开展“散乱污”企业整治，对无组织排放企业建立动态管理清单，督促企业建设工业废水预处理设施，加强园区企业污水、河流排渠的精准化管控，将雨水排放口和 5 个污水排放口在线监测数据接入园区平台，开展水污染溯源及预警监管、园区周边河道生物毒性监测。积极推进东区园区循环化改造，保证西渣场高炉渣综合利用环保及升级改造项目等 6

个循环改造重点项目按期完工投产；推进中汇特钢地块风险管控与修复；加快推进兴中矿业尾矿全粒级深度回收利用、豪润矿业原铁精矿生产线更新改造及尾矿回收利用技改、恒誉工贸钛材及纳米材料生产线等项目建设，提升园区资源就地利用和转化效率。（园区生态环境和应急服务中心，东区生态环境局、区发展和改革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14.全面提升园区和企业安全生产水平。通盘考虑园区整体安全工作，综合园区现有设施设备安全隐患堵点、上下游产业链安全痛点、应急救援难点等各方面各环节，实施安全生产一体化管理。园区应严格开展工业企业环境整治，全面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要求，坚决消除环保隐患和环保黑点，加强消防、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建立健全园区安全生产管理档案，确定重点监管对象，配合相关部门依法依规运用处罚、“三停”等手段，震慑安全和消防违法行为。建立应急物资救援装备储备机制，有针对性地储备公共应急物资救援装备；组织成立企业综合消防救援力量，配备园区安全监管执法力量，建立园区应急救援队伍。（园区应急管理和生态环境部，区应急管理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东区分局）

15.推动园区智能化数字化升级。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为驱动，提升中小企业应用智能化技术改造升级能力，围绕装备联网、业务系统云化等方向重点突破，加速工艺流程优化、技术装备升级，

为园区管理和企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升级赋智赋能。创新园区治理模式，围绕实现园区互联网管理、车间安全预警、污染指标动态监测等目标，打造“智慧园区”综合管理平台。全面升级通信网络基础设施，加快5G网络与千兆光网协同建设，打造算间智联、高速融合的传输网络，提升网络运载力，深入推动“互联网+”，积极争创“5G+工业互联网”应用示范园区。（园区科技创新部，区发展和改革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区科学技术局）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园区运行机制

建立健全推进园区提升承载能力工作机制，强化组织协调，定期研究解决园区建设发展中遇到的困难问题。贯彻落实《攀枝花东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办法》，保证日常工作有序、有迹推进；推动园区一站式服务中心建设，加速实现“保姆式”“办事不出园”服务效果。加快园区水土气协同预警智慧化体系建设，建设智慧园区，促进园区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转型。

（二）强化政策支持

全面落实国家、省级各项支持工业高质量发展相关政策，在先行示范、产业集群建设、产业备份基地打造等争取更多支持。根据宏观经济形势、产业发展趋势，创新政策支持方式，动态更新产业发展、科技创新、企业培育等政策，不断优化产业政策工

具包。聚焦推进新型工业化工作要求，补齐金融、人才、土地、能源等政策“真空”和短板，增强政策的体系性、完备性。

（三）强化落实整改

积极落实属地主体责任，整合资源力量，建立健全园区承载能力提升统筹协调机制，构建以问题为导向，以溯源为路径，以实干为核心，以达标为目的的工作体系，全面统筹推进园区标准化建设；按照“近期任务尽快分解落实、中长期战略尽快谋划部署”要求，制定规划实施总体方案，细化分解到各领导人、职能部门，扛实工作责任，完善工作措施，高质量、高标准、高要求推进园区各项工作落到实处。